

量，然此項指定須於原始認列時決定，且一經選擇即不得改變，直到金融負債除列。

但有下列情況時，不宜指定：

1. 嵌入式衍生工具並未重大修改合約原規定之現金流量。
 2. 僅稍加分析或無須分析即明顯可知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分離係被禁止。
- 例如：，嵌入於放款中之提前還款選擇權允許持有人得以幾乎等於放款之攤銷後成本提前還款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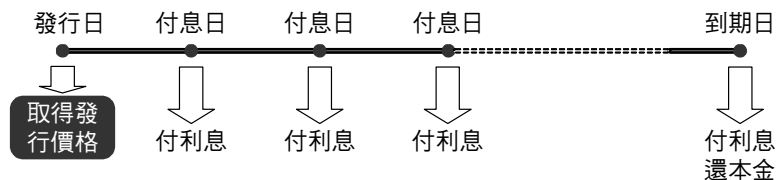
主題2 應付公司債

一、公司債之基本觀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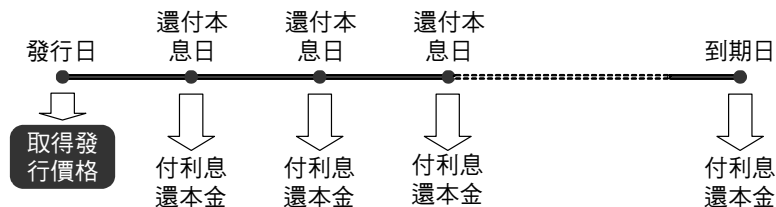
(一)公司債之定義：公司債，係指發行公司約定於一定日期或分期，支付一定本金及按期一定利息，給持有人之書面承諾。

(二)公司債之種類：公司債依債務解除之方式可區分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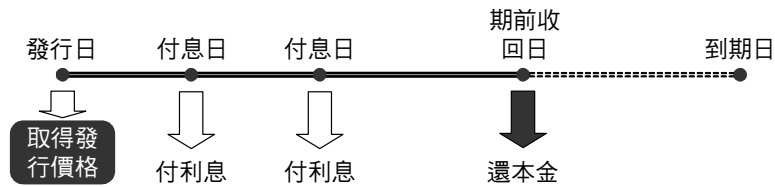
1. 定期償還公司債：發行公司於到期時以面額一次清償之公司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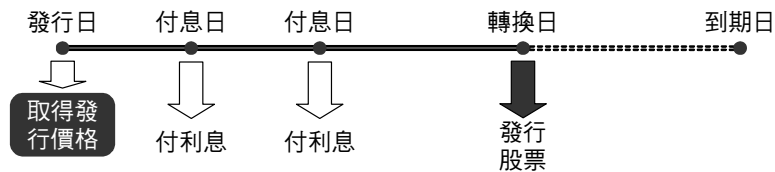
2. 分期還本公司債：發行公司於特定日起分數期定額清償面額之公司債。



3. 可收回公司債：發行公司於到期日前依約定收回價格償還之公司債。



4. 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到期日前得依約定比例將持有公司債轉換為發行公司股票之公司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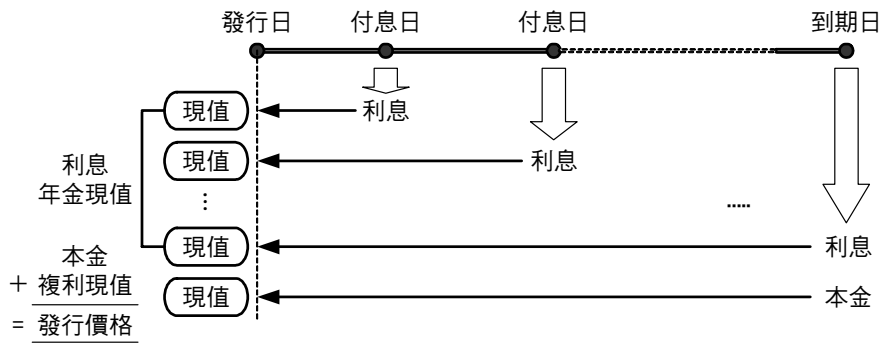


(三) 公司債之發行價格：公司債之發行價格必須考慮當時資本市場情形、發行公司債本身之債信情況、公司債之條件，與未來經濟狀況等因素決定。理論上，公司債之發行價格應等於未來將支付之利息與本金依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和。即：

$$\text{本金} \times \text{複利現值} + \text{利息} \times \text{年金現值} = \text{債務現值}$$

以定期償還公司債為例：

$$\text{債務現值} = \text{本金} \times p_{\text{有效利率, 期數}} + (\text{本金} \times \text{票面利率}) \times P_{\text{有效利率, 期數}}$$



(四) 公司債之溢折價：債券之市價通常以面額之百分比報價。

1. 平價發行：

(1) 有效利率 = 票面利率。

(2) 發行價格 = 面額。

(3)發行價格 = 100，表示發行價格為面額100%。

2. 溢價發行：

(1)有效利率 < 票面利率。

(2)發行價格 > 面額。

(3)發行價格 = 102，表示發行價格為面額102%，溢價2%。

3. 折價發行：

(1)有效利率 > 票面利率。

(2)發行價格 < 面額。

(3)發行價格 = 98，表示發行價格為面額98%，折價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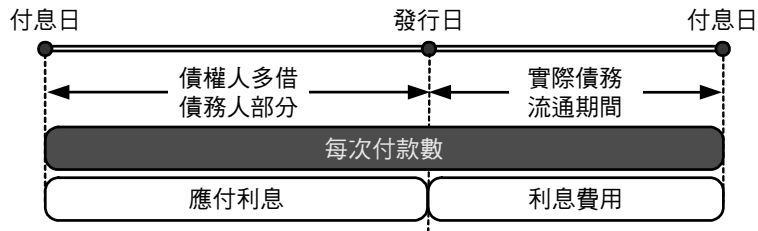
二、定期償還公司債

(一)定期償還公司債之發行：

1. 屆期發行：

平價發行	現金	× × ×	
	應付公司債		× × ×
溢價發行	現金	× × ×	
	應付公司債		× × ×
	應付公司債溢價		× × ×
折價發行	現金	× × ×	
	應付公司債折價	× × ×	
	應付公司債		× × ×

2. 期中發行：公司債之利息係定期定額支付，因此即使發行日期或持有人持有日期並非剛好於付息日，發行公司於下次付息日仍支付全期之利息。此時，發行公司會先向持有人將上次付息日至實際發行日間之利息，並且隨購買價格收取（即持有人先預墊該段期間利息），至下次付息日再退還持有人。



期中發行日	現金	× × ×
	應付利息	× × ×
	應付公司債	× × ×
實際付息日	利息費用	× × × (發行日至本期付息日利息)
	應付利息	× × × (上次付息日至發行日利息)
	現金	× × × (全額利息)

3. 公司債發行成本：發行公司債所發生之發行成本，如律師、會計師公費、債券印製費、承銷手續費等，應作為公司債發行所得價款之減少，公司應就發行所得價款之淨額，決定公司債之有效利率。

(二) 定期償還公司債之流通：

1. 支付利息與期末調整：

(1) 付息日：發行公司於付息日應按票面利率支付利息並認列利息費用。

$$\text{每期利息付現數} = \text{票面金額} \times \text{票面利率} \times \text{付息期間}$$

(2) 結帳日：若付息日與結帳日不同，則應於結帳日調整上次付息日至結帳日間之應計利息。

2. 攤銷溢折價：

(1) 攤銷理由：公司債在發行時因票面利率與有效利率之不同，使得應付公司債帳面金額不等於面額，而有溢折價之產生。發行公司應於債務流通期間攤銷溢折價，使得公司債帳面金額逐期增減，隨著接近到期而逐漸接近面額。至公司債到期日，溢折價應全部攤銷完畢，公司債之帳面金額正好等於其面額。

(2)攤銷分錄：

溢價攤銷	應付公司債溢價	× × ×	
	利息費用		× × × ⇒利息減項
折價攤銷	利息費用	× × ×	⇒利息加項
	應付公司債折價		× × ×

$$\text{※利息費用} = \text{利息付現數} + \text{公司債折價攤銷數} \\ (- \text{公司債溢價攤銷數})$$

(3)攤銷方法：溢折價攤銷方法有二種：

①直線法：直線法係將公司債溢折價總額於公司債流通在外期間平均分攤之方法。但讀者必須特別注意，當公司債期中發行時，應以公司債剩餘實際流通在外期間為攤銷期間平均分攤之。此種方式攤銷，每期攤銷數相等，稱為直線法。

$$\text{每期攤銷數} = \frac{\text{折溢價總額}}{\text{剩餘實際流通期間}}$$

②利息法：利息法係認為每期利息費用應等於期初債券帳面金額乘以有效利率，而利息費用與利息付現數之差額，為溢折價之攤銷數。此種方式攤銷，每期利率相等，稱為利息法。

$$\text{利息付現數} = \text{票面金額} \times \text{票面利率}$$

$$\text{利息費用} = \text{期初應付公司債帳面金額} \times \text{有效利率}$$

$$\text{溢(折)價攤銷數} = \text{利息付現數} - \text{利息費用}$$

(4)直線法攤銷之經濟效果：

公司債溢價	實質利率 =	$\frac{\text{利息付現數 (不變)} - \text{溢價攤銷數 (不變)}}{\text{應付公司債帳面金額 (遞減)}}$	⇒ 逐期遞增
公司債折價	實質利率 =	$\frac{\text{利息付現數 (不變)} + \text{折價攤銷數 (不變)}}{\text{應付公司債帳面金額 (遞增)}}$	⇒ 逐期遞減

(5)利息法攤銷之經濟效果：

①公司債溢價：公司債帳面金額，隨著溢價攤銷漸漸下降，接近面